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 镇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汇报(汇总6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篇一

一、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工作内容如下：

村（社区）法律顾问围绕发展农村经济，推进村居和谐建设，着力加强和改善村居各项社会管理，着力化解村居群众各类复杂疑难矛盾纠纷，着力协助村居委围绕处理社会事务管理、辖区改扩建、征地拆迁等开展法制宣传、提供法律服务。重点关注留守村居的未成年人、老年人，切实维护其合法权益，主动为特殊、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服务。

二、村（社区）法律顾问的服务范围如下：

1、协助村居做好村（社区）自治管理，包括：

（2）为村居进行换届选举工作提供咨询和协助；

（3）为村居重大经济、民生和社会管理方面的决策提供法律意见；

（7）参与村居的“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推动基层民主法治建设。

2、为村居辖区内的群众提供法律帮助，包括：

(1) 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4) 为村居辖区内的刑释解教人员和社区矫正人员提供必要的法律帮助。

3、开展法制宣传，包括：

(3) 协助村居制作普法宣传品，推动村居的法治文化建设；

(4) 主动为村居辖区内的企业开展法制宣传服务，促进企业依法经营。

4、参与人民调解工作，包括：

(2) 协助村居做好专业性和行业性调解工作，提高调解的质量和效率；

(3) 协助村居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为村居的人民调解员提供法律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其工作水平和法律素养。

三、服务方式和要求。

村（社区）法律顾问按照以下方式和要求提供服务：

1. 通过书面、口头、电话、电邮等方式，定期或不定期现场为村居提供热情、文明、规范的法律顾问服务。

2. 每个月至少到村居现场提供不少于1天（累计8小时）的现场法律顾问服务，具体的现场法律服务日期由村居与顾问律师双方协商后予以公示。

3. 每个季度至少为村居提供1次法制讲座，讲座要有讲义提纲，并在每季度末提交给县级司法行政部门备案。讲座时间不计入现场服务的8个小时范畴。

4. 对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或涉及村居和村居辖区内群众重大利益的事情，应及时到场或通过电话提出法律意见，并向县级司法行政部门报告。

5. 按照要求填写工作日志和工作台帐，每半年向所在镇街司法所提交一份工作报告。

四、对利益冲突的处理。

出现下述情况，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应主动提出回避：

（八）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主动回避且不得办理的利益冲突情形。

制订人□xxx律师

2016年11月1日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篇二

一、企业法律顾问的工作

1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纠纷等非诉讼案件；及时为公司领导提供了法律意见；严格审查物资采购部门的招投标工作中投标单位的资质及相关证件。

二、物价信息监察工作

截止到2014年年底，我部门共计收到采购计划单x多份，通过网络、电话和亲自到市场询价，及时为公司财务部门审价提供了可靠的价格参考标准，也为公司在物资采购中节约了大量的成本，其价值是无法用金钱估量的，这在另一方面规范

物资采购制度和防范了法律风险。

三、自身建设方面

我时刻以一个共产党员的身份要求自己的言行，以身作则，实事求是的工作，切实为公司的利益着想，在工作中我不断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政治理论水平、文化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不断改进自己的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在工作中取得一些成绩，也是公司领导的关怀、各部门的支持以及法务信息监察部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工作的结果。

四、工作中发现的问题

2 / 25

五、下步工作设想

- 1、巩固成果，吸取教训，进一步明确法律事务和物价信息监察工作的指导思想，强化工作责任制。指导思想是紧紧围绕公司的工程建设和生产经营工作，积极做好服务、管理和监督工作。
- 2、掌握特点，总结规律，提高法务信息监察的整体工作水平，尽职尽责的完成各项工作，发挥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的利益。
- 3、增强主观能动性，充分发挥参政作用，当好领导的参谋。
- 4、充分发挥沟通、协调作用，积极协调好法院和当事人的关系。
- 5、进一步做好法务的事前预防工作，在事中法律控制中发现问题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做好事后法律补救工作。不断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的对账制度和物资管理制度，提高经营管理人员的法律风险意识和责任感。

6、公司领导交办的工作及时做好信息反馈，按领导意旨及时处理好突发性事件。

法务信息监察部：

3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推进政府、企业法律顾问工作的调查与思考

近年来，随着经济不断高速发展，市场经济立法体系的基本形成，我国各项改革已经进入“深水区”。在不断推进改革的过程中，经济改革、政治体制改革中所面临的问题越来越多，也越来越复杂，政府和企业对法律服务的需求在不断的增加。

由于法律顾问制度在我国起步较晚，开展范围也

不够普及，对所在事务所法律顾问工作进行调查后，本文将就如何深入推进政府机关及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展开探讨。

一、法律顾问工作的重要意义

(一)、设置法律顾问是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适应改革发展的必然要求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许可法》、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以及2014年5月12日国务院《加强市县依法行政决定》等一系列重要行政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相继出台和实施，标志着我国真正从计划经济走向了市场经济、法治经济。同时，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立法体系的基本形成，企业经营者的行为逐步趋于规范化，企业的风

险防范意识也在逐步加强，在外部市场激烈竞争与内部经营管理的双重压力下，企业对法律服务的需求绝对量在不断增加。

4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对于各级政府部门来说，依法行政既是政府的权利，也是政府的义务，更是深化政治体制改革，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践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只有政府及各职能部门在履行工作职责时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正确决策、行政，合理执法，依法积极应对突发事件，才能切实有效地解决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进程中的问题，提高政府依法执政能力。各个企事业单位作为经济社会的重要细胞，其运作和发展是一个十分繁杂的系统化社会工程，既关系到发展稳定的大局，也关乎个人的切身利益，涉及众多的法律问题：推动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复杂性和艰巨性决定了一切管理行为及经营活动必须依法有序进行，也就决定了作为法律专业者的律师应当以法律顾问的形式积极介入其中。

(二)、设立法律顾问能有效的提高政府和企业的执行效率
执行效率是指在保证行动目标方向正确，并给社会带来效益的前提下，实现目标的产出与投入之间的比率。在当前提倡效率社会的大背景下，提高效率的最有效途径就是通过积极有效的经济、社会政策来解决历史遗留和现实存在的社会问题，通过一系列的制度设计来解决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实现这一目标，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要实现决策主体的依据多元化，决策合理化及执行合法化，建立有效的综合决策机制。

5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通过设立法律顾问制度，决策制定者可以借助富有的法律实务经验与各界人士沟通，顺畅

律师队伍发挥重要作用，了解所有利益相关者的意愿，在合法的前提下，平衡政府、单位与个人之间的权益，从而获得最完整的信息，使各种决策更具有合理性和适用性，提高执行效率。同时，在某些特殊场合尤其是发生政府、企业与民众利益对峙的场合，引入作为第三方的法律顾问介入冲突，能使决策者更充分地考虑民众需求的层次性和全面性，建立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信任和友好的关系，更有利于社会矛盾的化解，从而提高了决策执行的效率。我所在担任襄阳华星化工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的过程中，积极为该公司建立健全各种劳动制度，并通过举行讲座、发放法律宣传资料等形式向职工宣传劳动法律法规，在该企业转产清算的过程中，依照法律向公司管理层提出对职工的补偿方案及执行意见，并积极参与仲裁、诉讼案件的处理，既依法维护了各方的权益，也避免了以往企业清算过程中经常出现的集体上访、聚众闹事等群体性事件的发生，使得企业得以在预定的期限内完成清算事宜，提高了企业的执行效率，降低了企业的管理成本。

二、法律顾问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6 / 25

（一）顾问单位不清楚如何正确的使用法律顾问业务

7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让法律顾问把好法律关，往往会导致所下达的规范性文件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不一致，造成规范性文件的执行出现障碍，甚至给顾问单位带来经济损失。上述教训是十分沉痛的。

（二）缺乏选任法律顾问的长效机制

当前，顾问单位选任法律顾问主要采取自我聘任资深且社会形象较好的律师的方法，受关注的对象更多的是律师个人，

而不是律师事务所。通常的做法也是直接针对律师个人，并且在聘请法律顾问的时候，不太考虑该律师的专业特长，缺乏行之有效的选任标准和竞争机制。如此选聘法律顾问，没有选任标准就不能遴选出合适的律师人才，不能产生竞争机制也就不能充分利用律师资源；同时，还有可能使得部分优秀的律师事务所无法进入法律顾问市场而为社会发展做出贡献。在这种模式下被选聘的法律顾问，有的因为律师个人背后没有强大的团队，有的因为个人的专业特长不在顾问单位需要的服务方面，有的因为个人能力确实太差，导致在以后的工作中力不从心，甚至无法应对法律顾问的具体工作内容，使得法律顾问的作用无法正常发挥。从更深的层面上看，如果不能有效扭转这种混乱的局面，避免使法律顾问事务走入歧途，对律师行业的发展是有着巨大的危害。

（三）法律顾问待遇较低，导致顾问律师为顾问单位的积极性不高。

8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通过对我所担任政府机关、企业法律顾问情况调查发现：就襄州区看来，现阶段法律顾问带来的收入在事务所总体收入中所占比例仍然轻微，与发达地区动辄超过50%的比例还有较大的距离。同时，很多单位的每年支出的法律顾问费用在一万元以下，部分中青年律师甚至需要义务提供顾问服务。而一个社会律师每年的生活工作成本在三至四万元。社会律师并不是公务员，没有各种福利待遇，工作得来的报酬是他们的收入来源。当他们面临着现实的生计问题，在生活没有保障的情况下，对于廉价甚至义务为顾问单位服务当然也会逐渐失去热情。仅仅依靠顾问头衔的光环效应和律师的奉献精神是难以建立社会律师为政府、企业提供法律服务的长效机制的。这个略显尴尬的问题已经成为横亘在法律顾问业务如何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道路上的绊脚石。

社会在不断的进步，改革在不断的深入，要推广法律顾问工作，开拓社会律师的服务空间，就必须不断地提高法律顾问工作水平，增强法律顾问工作创新的能力。

9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强法律顾问作用和顾问业务的宣传，使政府、企业学会创新的使用法律顾问业务。法律顾问的作用不仅仅是修改合同，代理进行各种诉讼。法律顾问的作用更在于为顾问单位的规范性文件把关，论顾问单位日常行政、经济行为的合法性，协助顾问单位依法解决纠纷，对顾问单位的重大项目投资、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诉讼案件事先进行法律论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作为法律顾问也应当经常性地寻求机会，代表顾问单位经常性的和利益相关方接触，灵活运用典型案例，让顾问单位从法律上、从现实上充分认识法律顾问在事前参与法律事务的重要性，尤其是能够避免一些违法事件的发生，提高顾问单位的工作效率，提高顾问单位在社会中的威信、责任感和美誉度，唯有如此，方能使顾问单位一旦遇到法律事务，就会及时想到法律顾问，并让法律顾问及时参与相关法律事务，这样也能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使法律顾问工作做的更好。

（二）创新顾问工作思路，积极开发法律服务产品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也对法律顾问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面对繁荣发展但又急剧变化的法律顾问市场，有心的律师应当创新自己的工作思路，转变以往陈旧、被动的工作模式，积极通过法律事务审计、交易模式构建等新的服务方式，为顾问单位提供有预见性的，成熟实用的法律产品，用工作标准流程来规范企业的劳动用工行为、提示可能会出现的法律风险，最大限度的将劳动法律风险化解在企业每天的工作之中。

以往的一单位一顾问的形式已经难以适应社会的发展和需求，可以尝试在政府和大企业中分设常设法律顾问和专项法律顾问，前者由声誉卓著、经验丰富和富有公益心的资深律师构成，负责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和专项法律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后者，主要是针对特定事项为顾问单位提供法律服务，根据需要在法律顾问或法律顾问团以外的成员中产生，可以引入竞争程序，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产生专项法律顾问，双方签署法律服务协议，由专业律师为各专项法律事务保驾护航。

11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出列入政府税收优惠范围的方法，力求使法律顾问进入每一个政府机关或企事业单位，并成为工作中的常态。

第三篇：一般企业法律顾问合同书 一般企业法律顾问合同书

甲方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特聘请乙方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

第一条乙方的服务范围

(一)乙方的服务内容为协助甲方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包括：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2、协助草拟、制订、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发表法律意见。

12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6、应甲方要求，讲授法律知识;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二)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和其它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涉及长期投资、融资、企业改制、重组、购并、破产、股票发行、上市等专项法律顾问事务，如甲方就上述专项事务委托乙方代理，应按照乙方单位的收费标准（或双方协商）另行收取案件委托费用。

第二条乙方的义务

13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

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和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1、甲方应当为乙方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2、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3、甲方单位指派为法律顾问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法律顾问;4、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应向乙方每年度支付法律顾问费元，于协议生效之日交付。甲方就第一条第三款所列的专案代理事务或者专项顾问事务如果委托乙方办理，应向乙方另行支付代理费，由双方另订委托代理合同，乙方应优惠收费。本合同到期终止后或

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第五条 工作费用

乙方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4 / 25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法律服务或者违反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15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或者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年月日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的期限：本合同的期限为5年。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及联系方式，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16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年月日年月日

第四篇：企业法律顾问

一. 单项选择题（共30题，每题1分。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1个最符合题意）

1. 周恩来总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上对建立法律室做出了原则指示。

a□1950年2月13日 b□1952年2月13日 c□1955年3月13日 d□1955年1月13日 答案□d 2□2014年3月以后，由承担对全国企业法律顾问进行管理的职责。

a□国家经贸委 b□商务部 c□国资委 d□国家发改委 答案□c 考试大

答案□d 5□企业重大经营决策按决策对象的不同，可分为。

17 / 25

答案□c 8□依法成立的合同，自时生效 a□成立 b□签定 c□签

字d□订立 答案a 9□当事人既约定违约金，又约定定金的，一方违约时，对方选择适用条款的表述是正确的。

a□违约金和定金b□违约金或者定金c□只能是定金d□只能是违约金

答案□b考试大

18 / 25

a□签字b□提请注意b□系列交易d□交易习惯 答案□d 11□根据企业合同管理的基本要求，合同管理人员除了要对本单位的合同管理机构负责外，还要对负责。

a□直接业务负责人b□企业法律顾问c□企业主管部门d□合同承办人员

a□掌握知识产权法律基本理论□b□熟悉法律法规的规定□c□掌握企业经营科研活动，加强有关科技文化知识的学习□d□在加强对本企业知识产权的管理和保护的同时，要尽力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以免卷入不必要的纠纷。

答案□b考试大

13. 商标权利人连续年停止使用注册商标的，该注册商标将有被撤销的可能。

a□6个月b□1年c□2年d□3年

19 / 25

答案□b 15□企业知识产权价值评估不具有那些特点 a□价值性b□时效性c□针对性考试大d参考性答案□a 16□□中华人民共和国

和《企业破产法》自2014年起施行□a□5月1日b□6月1日c□7月1日d□10月1日 答案□b 17□根据有关规定，在破产程序中，当事人对人民法院作出的下列裁定，有权提出上诉的是。

答案□a

20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 18.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占债务人注册资本以上的出资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

a□1/10b□1/2c□1/3d□2/3 答案□a 19□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应当确定债权人申报债权的期限。债权申报期限自人民法院发布受理破产申请公告之日起计算，最短不得少于，最长不得超过。

a□30日3个月b□30日60日c□1个月2个月d□20日3个月 答案□a 20□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管理人接管债务人的财产之前，对于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有关债务人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应当中止b□继续进行c□移交到受理破产案件的人民法院继续审理d□终结审理答案□a 21□于某与姜某有债权债务关系，姜某是债务人，田某、严某是其连带责任保证人，现债务到期，姜某、田某和严某均以种种理由拒绝偿还债务，于某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三人负偿还责任，本案诉讼的类型是。

21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 答案□a 22□宁某、王某和林某为同一幢楼的居民，某日宁某酒后接连砸碎了王某、林某存放于楼下的汽车玻璃，王某和林某遂同时向该区人民法院提

起诉讼，法院认为二人的诉讼可以合并审理，此诉讼类型为。

答案□c 24□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人民法院对案件进行再审理的，若再审案件原来是适用第一审程序审结的，则再审时应适用的程序是。

答案□d

22 / 25

企业法律顾问述职工作汇报() 25. 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在我国领域内没有住所的被告的答辩期限为，第一审当事人不服第一审判决、裁定的上诉期限为。

a□15日，30日 b□30日，30日 c□15日，15日 d□30日，60日 答案□b 26□下列各项中，符合《仲裁法》规定，可以申请仲裁解决的是。

a□甲某与村民委员会签订的土地承包合同纠纷 b□甲、乙两企业间的货物买卖合同纠纷 c□甲、乙两人的继承遗产纠纷 d□甲、乙两对夫妇间的收养合同纠纷 答案□b 27□中发公司与小发公司签订(更多请关注：)了一买卖合同，合同中订有仲裁条款，后该合同被双方终止。现中发公司据此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以解决双方争议；小发公司向仲裁委员会提出异议，认为该仲裁条款随着合同的终止而失去效力，在此情况下，该仲裁条款的法律效力。

23 / 25

c□将当事人的申请提交证据所在地的基层人民法院 d□将当事人的申请提交上一级仲裁庭 答案□c 29□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有关公司变更登记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答案□b 30□按照法律风险发生原因与企业的关系进行的企业法律风险的分类是。

a□直接法律风险和间接法律风险

24 / 25

为企业保驾护航，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企业的发展

25 / 25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篇三

**县政府法制办

（2016年9月）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县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省建设法治政府实施方案（2016-2020年）》精神，按照“县市区政府2016年要实现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全覆盖”的要求，全面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主要工作和成效

（一）完善制度，政府法律顾问实现全覆盖。制定下发了《全面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通知》（谷依法办发〔2014〕2号）和《成立**县人民政府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的通知》（谷政办发〔2015〕90号）文件，从政府法律顾问重要意义、指导思想、工作职责、机构组成、专家遴选、经费保障等方面全面推进我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县政府自2012年以来常年聘请天秦律师事务所和市委党校2名律师担任县政府法律顾问，每年落实顾问经费4万元。各乡镇、各部门也全面落实法

律顾问制度，成立法制股室，聘请法律顾问。目前，全县法律顾问人数达到68名，其中：县政府法律顾问2名，15个乡镇人民政府18名、46个政府部门48名，基本实现了法律顾问全覆盖。2015年，成立了由8名委员组成的**县政府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制定了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工作规则，从相关法律专业工作人员中遴选聘用了7名法律专家担任咨询委员。专家咨询委员会通过参加法律专家法律事务咨询论证会、考察和讲授等方式，对县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

（二）发挥职能，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成效明显。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落实以来，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县政府一些重大投资合作项目的法律文书审核、争端协调等工作，努力做好事前、事中和事后法律服务，防控法律风险，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如对县政府提交的大象山文化一条街项目投资协议、“1.09”交通事故处理、**县热电联产供热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县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贷资入股企业承诺书》、《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脱贫增收三方带动协议书》、《**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讨论稿）征求意见函、**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理发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县城区居民生活用水阶梯价格建议、重大行政行政复议等事项出具了法律审查意见，不仅保障了政府重大决策的合法性，还增强了行政措施的可操作性，防范了行政风险，节约了行政成本，提升了依法行政水平，推进了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二、存在问题

尽管我县政府法律顾问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相比，存在的问题：一是一些单位领导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依法防范和化解经济社会矛盾的意识不强，习惯于“事后补救”，往往等到矛盾或者问题产生后才要求政府法制部门参与和法律顾问介入。此外，个别单位和乡镇虽然聘用了法律顾问，但法律顾问的作用未能得到有效发挥。二是政府法律顾问整体素质有待提高。有些

政府部门聘请的法律顾问虽然具备基本法律理论知识，但业务仅限于就案论案，与该单位全局工作结合不紧密，提出法律意见的实效性不强。一些乡镇法律顾问专业知识、业务能力、知识结构及综合素质与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存在差距，特别是体现乡镇职能的业务素质有待提高。三是政府法律顾问报酬支付标准亟待规范。我县给政府法律顾问的报酬标准差异较大，支付形式也不尽一致。一些政府部门和乡镇聘请法律顾问仅仅参与案件办理，由于案件的多少难以确定，导致经费时多时少，财务上无支出科目，也未列入专项财政预算，给工作带来诸多不便。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篇四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劳动合同约定的试用期有何限制？
答：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什么是重婚？答：重婚是指有配偶的人又与他人结婚，或者明知他人有配偶而与之结婚的行为。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土地使用权可以继承吗？

答：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土地使用权的个人，其土地使

用权可以继承。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离婚的有效法律形式有哪些？

答：离婚的有效法律形式有两种：一种是协议离婚，一种是诉讼离婚。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外嫁女对父母的遗产是否有继承权？

答：根据《继承法》的规定，儿子与女儿对父母的遗产有同等的继承权。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民间借贷要注意什么？

答：民间借贷要注意以下几点：1. 借贷要合法；2. 订立书面借贷协议；3. 如借款数额较大，可要求借贷人提供担保；4. 在诉讼时效内主张债权。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外嫁女是否有承担赡养父母的义务？

答：根据《婚姻法》的规定，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在什么样的情况下收养关系可以解除？ 答：养父母与成年养子女关系恶化、无法共同生活的，可以协议解除收养关系。不能达成协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诉讼时效从什么时候起开始计算？

答：诉讼时效从

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被侵害时起计算。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农村承包地是否可以买卖？

答：根据《土地承包法》的规定，农村土地承包后，土地的所有权性质不变。承包地不得买卖。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劳动者因违规操作而受伤是否可以认

定为工伤？

答：劳动者在非蓄意的情况下违规操作而受伤属于工伤的范围。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农村土地承包期限是多长？

答：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草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五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

“村（社区）法律顾问

您身边的法律专家”

法律顾问小课堂：问：外出务工是否需要签订劳动合同？

答：建议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一旦发生纠纷，能更好地保障自身的合法权益。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篇五

淮安市淮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013年12月9日

淮安市淮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自2005年8月1日集中登记以来，积极响应民政部、省民政厅的号召，以创建“全国3a级婚姻登记机关”活动为契机，坚持以“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为宗旨，认真贯彻执行《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以及《江苏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以行

风建设示范单位为载体，以优质服务为目标，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党心暖民心 满意在民政”这一主题实践活动，不断解放思想，优化服务，抢抓机遇，开拓创新，切切实实为群众做好事，解难事，取得较好的成效，受到各级领导和广大群众的高度认可。

一、婚姻登记机关基本情况

淮安市淮安区位于淮河入海水道与京杭大运河交汇处，总面积1462平方公里，辖26个乡镇，总人口约118万。我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于2004年经区长常务会议研究决定，2005年8月1日正式挂牌开始实现全区集中登记，隶属于淮安区民政局社会事务科管理，不另增设行政主体机构（淮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我处现有婚姻登记员7名：设主任1名，系全额拨款事业编制人员；其他6名均为社会聘用，系区人才交流中心人事派遣人员。2011年-2013年10月底，婚姻登记机构人员经费、公务费、专项经费区财政均未给予拨付。

二、免费婚姻登记制度贯彻落实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婚姻登记基本社会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根

1 据省政府有关要求及全省民政会议精神和淮安市民政局、物价局、财政局《关于免收婚姻登记费的通知》（淮财综〔2013〕9号、淮民〔2013〕102号）文件要求，我处自2013年7月1日起实行免收婚姻登记费。截至2013年10月底，我处已为5050对婚姻当事人免费婚姻登记，共免去婚姻登记工本费45450元。此外，为当事人出具（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一直未收取费用（2011年共出具2496份、2012年共出具3801份、2013年1-10月底共出具4814份）。

三、婚姻服务延伸情况

淮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自2013年1月1日通过社会竞标形式，

已将数码证件照、复印、颁证仪式照等服务项目进行对外招租，由具备独立法人企业或个人进行独立经营。所有有偿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均由当地物价部门审核备案后上墙公布，群众自愿选择，当事人在服务通知确认单上签字确认，同时实现婚姻登记与婚姻服务场地、人员、收费、服装四分开。同时，为化解婚姻家庭纠纷，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创新，2012年6月1日，我处积极配合区法院、妇联等部门，在婚姻登记处内部设立了婚姻家庭纠纷巡回法庭，通过对家庭婚姻纠纷先期介入、中期参与和后期服务，打造家事纠纷调解的柔性化组织和伞型化网络结构，为问题家庭提供更专业、及时、便利、有效的一站式法律帮助和配套服务。再次，我处着重将结婚登记颁证仪式作为整个结婚登记流程中的重要一环来抓。我们让新人身穿整洁的服装、在亲朋好友的见证下，在庄严而圣洁的颁证厅接受颁证并对婚姻作出郑重承诺，让结婚新人们感受到结婚不仅是孕育新生活的开始，更要肩负家庭和社会的责任和义务，让他们感受到人生角色转变的幸福和神圣。

四、婚姻登记工作量情况

淮安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共有7名婚姻登记员，设一个初审咨询窗口、一个出具证明窗口、三个结婚登记窗口、一个离婚登记室和一个档案室。2013年1-10月底结婚登记12376对、离婚登记1190对、补领婚姻登记证1590对、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4810份。据统计结婚登记需要15-25分钟（加颁证程序共需要15分钟），离婚登记需要40-60分钟，补领婚姻登记证需要25分钟，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需要8分钟。每日需要完成的工作量为 $(19996) / 208 (1-10月工作日) = 96.1$ 例/天。

五、婚姻登记工作建议

一是人员编制、办公经费、专项经费等虽自上而下出台相关的政策和文件，但因种种因素和原因，并未惠及到基层婚姻登记机关和每位婚姻登记员；二是离婚登记程序过于简

单，协议离婚呈逐年上升趋势，不利于本地区的婚姻家庭和谐建设；三是《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存在缺陷，当事人无节制的索取，严重浪费婚姻登记机关内部人力、财力资源；四是法院、公安户籍部门和婚姻登记部门信息未共享导致当事人婚姻状况真实性难以辨别，容易出现使用混乱现象。

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汇报篇六

结

一、建立机制、有序推进

村法律顾问实施方案和责任目标，建成村、组、户三级网络管理，实行村包组、组包户服务模式，形成了全村上下共创共建的良好局面。第三抓好综治办、调解委、帮教小组等组织建设，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思想素质，确保新农村法律顾问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创新模式，活动多样

制意识，为促进企业安全、和谐、可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一年来，本村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6 份，开办法律讲座 7 次。通过宣传使广大村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得到提高，学法、守法、用法的氛围日益浓厚。

(二)依法管理，化解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首先法律顾问积极帮助本村依法规范各项管理工作，见证了 等工程的招标投标工作。

老房顺利地全部拆除。圆满结束了年初制订的连片拆旧工作任务和目标。但是、事情的变化常常会出现。有几位年过80多岁的几个老年人流着眼泪一起来到我们村办公楼、说要分

配住宅。在此情况下、本村法律顾问领导小组成员给这些老年人用真心、讲真情、磨破嘴巴耐心地给她们讲了我国的土地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村在新农村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为本村村民过上生活富裕、环境优美幸福生活。通过我们法律顾问领导小组成员用真心、耐心的调解下、终于也说服了这些老年人，也使这些老年人感动了本村法律顾问全体成员的心血和苦干。最后这些老年人满脸兴奋回家。一年来，共接受群众法律咨9次，参与调解纠6件，做到件件有登记、件件有答复、件件有落实。

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发挥应有的贡献。

编后语：以上就是由为您提供农村法律顾问工作总结范文，希望给您带来帮助！编后语：以上这份“农村法律顾问工作总结范文”的工作总结内容就是这样子，希望对您写工作总结有所帮助！

广东厚载律师事务所村（居）法律顾问工作 经验介绍

一、创新工作方式，形成1+n+1的工作架构

（居）指定一个固定的主办律师，配备n个顾问，并由一个合伙人统筹负责。比如：该所担任三个村（居）的公益顾问，先为每个村指派一个合适的、固定的主办律师，选派的主办律师均熟悉相关的法律法规，熟悉农村习惯，会说粤语。这三个主办律师同时成为村（居）顾问团成员，并服从一个村（居）

工作负责人的工作调配。本所其他律师对村（居）工作感兴趣的，均可申请加入村（居）顾问团。主办律师每周至少1天以上到村（居）值班，为村民提供面对面的免费法律服务，为村民答疑解惑，并详细填写值班日志，作为律师提供服务的凭证。顾问团成员除必须参加每个月举办一次的业务学习外，当主办律师因工作安排无法下村（居）定期值班时，村

（居）顾问团其他成员有义务服从负责人的调配，代替主办律师下村（居）。

律师所全力组织、统筹、支持主办律师以及顾问团的工作，政府补贴每年每个村（居）2万元，由区司法局拨付该所，均用于村（居）法律服务，律所绝不克扣一分钱，为主办律师提供经费保障。这种架构的好处在于：既防止了工作上的互相推诿，又避免了单一律师的认知偏颇，还创造了律师学习的机会，也大大提升了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要提供更及时，便利的法律服务，拓宽服务渠道，离不开村（居）委及村民的积极支持。该所律师通过展示业务能力，以实际行动赢得了村（居）委及村民的信任。该所指派的李夏琳律师，刚开始担任大坦村的法律顾问工作时，村委干部并不接受。每次李律师到村委，工作人员总说没必要来，别耽误时间等等，虽语言客气，但明显不接受、不认同律师的工作，还拒绝为律师提供办公桌椅等工作条件。但是，李夏琳律师以女性特有的温婉气质，通过耐心、细心的服务逐渐赢得了村委的尊重和认同。例如，一位黄姓村干部，本来对指派的律师十分抗拒，有一次，就其发生的一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试着向李律师咨询，李律师全面了解案情后，向黄某指出，应该当时提出反诉请求，这样即可一次性解决问题，现在虽仍可另行起诉，但起诉成本过高，且执行有难度。黄某懊恼表示，如果当初早些咨询律师，便可挽回近七千元损失。现在，李律师每次到村委，黄某总是笑脸相迎，并逢人就加以宣传。通过几年的努力，目前，大坦的村干部均意识到了法律顾问的重要性，不仅专门为李律师设立了工作室，还在村民中广泛派发李律师的名片，公布李律师联系电话，宣传和号召村民遇事可及时找李律师咨询。通过村委的宣传，村民逐渐有了“遇事找公益律师”的普遍认知。

经过村委的宣传，顾问律师在该村已产生一定影响，除在律师值班处咨询外，很多村民会通过电话方式进行咨询。

是大坦村的困难户，遂指引其申请法律援助，目前，李律师已作为法律援助律师代理了该案，村民十分满意。

有了村委的支持，律师服务的渠道大大拓宽了，村民也切实感受到了“零距离”的法律服务，切实感觉到公益律师是“就在身边的律师”。

2013年2月间，该所邓华明、陈灿芳两律师与荔红社区的人民调解组织一起，成功调解了两起本来极有可能演变为上访或诉讼的民事纠纷事件，一起是租赁合同纠纷，一起是劳资工伤与人身损害责任竞合的赔偿纠纷，并代为起草调解文书，敦促各方履行调解协议。

地达成三方调解协议并监督各方履行，得到了包括两个赔偿责任主体在内的四方人士的一致好评。

通过此次调解，邓律师已然成为了该调解组织的法律顾问，调解员的理论水平也大大提高，进一步增进了调解的合法性，有效提高化解矛盾的效率。

自介入村（居）工作以来，该律师所组织顾问团成员，积极支持村（居）的各种活动。很好地宣传了村（居）法律顾问工作，也提升了律师所的品牌形象。

如：2013年11月18日，荔红社区举办“便民法律咨询活动”，该所派出邓华明、李夏琳、邹和利三名顾问团律师参与，在当地取得较大的社会影响，萝岗区委主办的《创业导报》还对此进行了专门报道。

2013年12月30日，荔红社区举办了“创建文明社区”多项综合活动，该所派出了邓华明、李夏琳两名顾问团律师到现场承担普法宣传与便民法律咨询的工作，成为该社区“创文”活动重要的组成部分。

一、认真履行法律顾问职责义务，积极参加村委组织的各项活动，以自身的法律专业知识和实践能力尽心尽责地为本村的经济建设和法制建设贡献了一份重要力量。

伤害的常识。2014年本村共举办法制讲座（2场），解答各类法律咨询（10次），参与调解各类矛盾纠纷（5起），代书各类法律文书（5件），为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做出了努力。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也认识到工作的不足。在下步工作中，我将不断探索新农村建设中法律顾问工作的一些新思路、新作法，实现法律顾问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把好事做好、实事做实，积极发挥法律顾问这一平台，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多方协调，建立起一套适合本村新农村法律顾问运作的长效工作机制，为把本村建设成为“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发挥应有的贡献。

工作内容：

参与村委民主法治建设工作会议，讨论如何实施普法宣传。要通过法制宣传教育培育农民的现代法治意识，引导他们尊重法治的理念和价值取向，营造出崇尚法治的社会氛围。

动农村的民主法制建设进程。

二、要将最大限度地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作为当前面向农民普法的突破口。使农民懂得法律赋予每个公民的基本权利是什么，权利受到侵害后，救济的办法和保障在哪里？学会用法律武器来保护自己。结合农村普遍存在的一些与村民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问题，如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婚姻法、劳动保障法等法律法规为重点进行讲座，提供咨询服务，把民事纠纷往依法解决的轨道上引导，使广大群众懂得如何依法维权。

三、从法律对农民的思维、道德、生产和生活方式的影响入手，通过法律文化的传播提高农民的法律文化素质。

工作内容：

参与村委民主法治建设工作会议，认为基层民主法制宣传要紧扣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这一主题，针对不同的对象，采取不同的方式，因地制宜，注重实效。

具体提出法制宣传的几点建议和方式：

一是充分利用村级党员活动中心这块阵地，对基层农村党员干部进行先专项培训，再村级干部带领下面的组员进行培训，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建立村民法制学校，有计划地对村民进行法律知识讲座。

二是开展法制宣传进农家。要编印法制宣传资料，向农民免费赠送；创新法制宣传橱窗，结合本村实际，设立法制宣传园地，使广大村民抬头见法，随时学法。

四是开展法律服务进农家。通过法律咨询和调解，解决农村日常生活中的涉法纠纷，引导农民依法解决各种矛盾和纠纷，依法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